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增加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就《公司关于更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2018年8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本次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作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


为尽快推进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增加独立财务顾问力量，公司拟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和天风证券共同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共同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经审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做独立财务顾问的条件。增加独立财务顾问不会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相关进程。本次董事会审议相关事项过程中，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聘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

(此页无正文)

独立董事:


柳士明


梁津明


沙宏泉

2019年8月14日